

证券代码：874326

证券简称：朗信电气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自愿限售数量共计 **18,188,159** 股，占公司总股本 **34.34%**，涉及自愿限售股东 **12** 名。

## 二、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明细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亲属，如是，说明亲属关系*	是否为公开发行前直接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	是否为公开发行前未直接持有但可实际支配10%以上股份表决权的相关主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截止2025年1月15日持股市数量	本次自愿限售前已处于限售登记状态的股票数量	本次自愿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自愿限售期间	本次限售后该股东所持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是	控股股东	是	是	不适用	21,541,700	14,361,134	7,180,566	13.56%	自股权登记日（2025年1月15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终止之	0

											日。	
2	陆耀平	否	否	是	是	副董事 长、总经 理	11,963,400	8,972,550	2,990,850	5.65%	自股权登记日 ( 2025 年 1 月 15 日)次日 起至完成股票 发行并在北京 证券交易所上 市之日，或股 票公开发行并 在北交所上市 事项终止之日	0
3	吴忠波	否	否	否	否	董事、副 总经理、 董事会 秘书	2,990,900	2,243,175	747,725	1.41%	自股权登记日 ( 2025 年 1 月 15 日)次日 起至完成股票 发行并在北京 证券交易所上 市之日，或股 票公开发行并	0

											在北交所上市 事项终止之日	
4	天台银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执行事务合伙人系实际控制人之子	否	否	不适用	2,828,200	1,885,467	942,733	1.78%	自股权登记日 (2025年1月15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	0
5	丁言闯	否	否	否	否	副总经理	1,993,900	1,495,425	498,475	0.94%	自股权登记日 (2025年1月15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股	0

										票公开发行并 在北交所上市 事项终止之日	
6	华人文化（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文清能一期投资基金（滁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否	否	否	不适用	1,324,503	0	1,324,503	2.50%	自本机构取得朗信电气股票之日起（2024年12月26日）起，至2025年12月25日止
7	张家港	否	否	否	否	不适用	1,059,602	0	1,059,602	2.00%	自本机构取得

	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暨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朗信电气股票之日（2024年12月26日）起，至2025年12月25日止		
8	宁波九格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隆华汇	否	否	否	否	不适用	953,642	0	953,642	1.80%	自本机构取得朗信电气股票之日（2024年12月26日）起，至2025年12月25日止	0

	博源创 业投资 合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9	马鞍山 幸福基 石投资 管理有 限公司 —安徽 基石智 能制造 三期基 金合伙 企业 （有限 合伙）	否	否	否	否	不适用	794,701	0	794,701	1.50%	自本机构取得 朗信电气股票 之日（2024年 12月26日） 起，至2025年 12月25日止

10	张家港市沙洲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否	不适用	794,701	0	794,701	1.50%	自本机构取得朗信电气股票之日（2024年12月26日）起，至2025年12月25日止	0
11	马鞍山市江东诗航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否	否	否	不适用	741,721	0	741,721	1.40%	自本机构取得朗信电气股票之日（2024年12月26日）起，至2025年12月25日止	0
12	张家港金创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否	否	否	否	不适用	158,940	0	158,940	0.30%	自本机构取得朗信电气股票之日（2024年12月26日）起，至2025年	0

	(有限 合伙)									12 月 25 日止	
--	------------	--	--	--	--	--	--	--	--	------------	--

挂牌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对上述股票申请限售。

### 三、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依据及解除条件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以下简称“《业务办理指南 1 号》”)第十三条规定：“本指南第十一条规定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属于《上市规则》2.4.2 和 2.4.3 规定的限售主体的，应当按照挂牌公司股票限售及解除限售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自股权登记日次日起两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披露自愿限售公告，承诺自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发行人股票，并于公告披露当日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办理股票限售。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终止的，相关股东可以申请解除前述自愿限售。”

《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上市规则》”)“2.4.2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以及上市前直接持有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虽未直接持有但可实际支配 10%以上股份表决权的相关主体，持有或控制的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前的股份，自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前款所称亲属，是指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2.4.3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按照《公司法》规定，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的要求：发行人申报前 12 个月通过增资或股份转让产生新股东的，新股东应当承诺其所持新增股份自取得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根据以上规定，公司持股股东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陆耀平、吴忠波、天台银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丁言闯、华人文化（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文清能一期投资基金（滁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家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暨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九格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隆华汇博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马鞍山幸福基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基石智能制造三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家港市沙洲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马鞍山市江东诗航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家港金创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申请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愿限售。

公司持股股东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陆耀平、吴忠波、天台银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丁言闯属于《上市规则》2.4.2 和 2.4.3 规定的限售主体，自愿限售期间为：2025 年 1 月 15 日起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的，股东可以申请解除自愿限售；完成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及所持股份将按照《上市规则》第 2.4.3 条的规定自上市之日起进行法定限售，该部分股份不再作为自愿限售执行。

公司持股股东华人文化（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文清能一期投资基金（滁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家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暨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九格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隆华汇博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马鞍山幸福基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基石智能制造三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家港市沙洲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马鞍山市江东诗航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家港金创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申报前 12 个月新增股东，自愿限售期间为：2024 年 12 月 26 起，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止。

#### 四、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后公司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5,819,100	10.99%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16,948,200	32.00%
	2、个人或基金	4,132,448	7.80%
	3、其他法人	26,065,262	49.21%
	4、其他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7,145,910	89.01%
总股本		<b>52,965,010</b>	<b>100.00%</b>

#### 五、 其他情况

无

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